证券代码:603609 证券简称:禾丰牧业 公告编号:2018-059

# 辽宁禾丰牧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及公示情况说明的公告

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辽宁禾丰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依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对《辽宁禾丰牧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或“本激励计划”)中确定的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根据《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充分听取公示意见后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审核,相关公示情况及监事会核查情况如下:

一、公示情况

公司于2018年11月22日在公司官网对上述激励对象的姓名与职务予以公示,公示期自2018年11月22日起至2018年12月1日止,共计10天。在公示期限内,公司员工、股东等与激励计划相关的人员可以通过电话和邮件的方式向监事会进行反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监事会并未接到与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

二、监事会核查意见

根据《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对拟激励对象名单和职务的公示情况结合监事会的核查结果,监事会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1、列入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2、激励对象不存在《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存在违法犯罪行为的;

(7)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3、列入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符合《管理办法》等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监事、独立董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未参与本激励计划。

综上所述,公司监事会认为:

本次列入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所规定的条件,其作为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辽宁禾丰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日

#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平安中证5-10年期国债活跃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证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证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证券”)签署的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自2018年12月3日起新增国泰君安证券、申万宏源证券、银河证券、长江证券为平安中证5-10年期国债活跃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认购代码:511023)的网下现金发售代理销售机构,新增申万宏源证券、银河证券、长江证券为网下债券发售代理销售机构。

特别提示:平安中证5-10年期国债活跃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进行网下现金认购和网下债券认购的发售日期为2018 年12月3日至2018年12月14日。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21
网址:www.gtja.com

2、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23或4008895523
网址:www.swhysc.com

3、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8-888或95551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4、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79或4008-888-999
网址:www.95579.com

5、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00-4800
网址:fund.pingan.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3日

证券代码:601020 证券简称:华钰矿业 公告编号:2018-105号

# 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东西藏铠茂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西藏铠茂”)持有本公司非限售流通股21,462,796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4.0810%,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西藏铠茂计划自本减持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或自本减持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公司股票数量不超过5,200,000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0.9888%。具体减持价格根据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具体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11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报刊媒体上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8-076号)。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西藏铠茂累计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5,159,88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811%,现持有公司股份21,462,79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0810%。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时间届满。

公司于2018年11月30日收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西藏铠茂的《股份减持结果的告知函》,现将有关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东身份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
|---|---|---|---|---|
| 西藏铠茂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 26,622,684 | 5.0622% | IPO前取得:26,622,684股 |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 股东名称 | 减持数量(股) | 减持比例 | 减持期间 | 减持方式 |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 减持总金额(元) | 减持完成情况 | 当前持股数量(股) | 当前持股比例 |
|---|---|---|---|---|---|---|---|---|---|
| 西藏铠茂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 5,159,888 | 0.9811% | 2018/9/5~2018/11/30 | 集中竞价交易 | 9.45 - 10.55 | 51,722,749.06 | 已完成 | 21,462,796 | 4.0810% |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12/3

证券代码:600510 证券简称:黑牡丹 公告编号:2018-067

# 黑牡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黑牡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8年8月26日和2018年9月13日召开了八届四次董事会会议和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2018年11月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并于2018年11月1日首次实施了回购;2018年10月10日、2018年11月2日、2018年11月14日,公司分别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详见公司公告2018-033、2018-034、2018-040、2018-046、2018-056、2018-058、2018-059、2018-062)。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业务指引(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对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18年11月30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已回购股份数量为17,203,099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1.6429%。成交的最低价为5.69元/股,成交的最高价为6.68元/股,累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106,241,569.27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

公司将根据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实施股份回购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黑牡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3日

# 关于鹏华丰盛稳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12月0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 | |
|---|---|
| 基金名称 | 鹏华丰盛稳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 基金简称 | 鹏华丰盛债券 |
| 基金主代码 | 206008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公告依据 | 《鹏华丰盛稳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鹏华丰盛稳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
| 恢复大额申购起始日 | 2018年12月03日 |
|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 2018年12月03日 |
| 恢复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 2018年12月03日 |
| 恢复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 满足投资者需求 |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18年12月03日起恢复办理鹏华丰盛稳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取消自2018年11月23日起本基金在所有销售机构及直销网点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转入金额限额为人民币100万元的限制。

(2)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ph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6788-999)咨询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文件,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03日

# 鹏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收益支付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12月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 | |
|---|---|
| 基金名称 | 鹏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包括A、B两类基金份额) |
| 基金简称 | 鹏华货币(A类、B类) |
| 基金主代码 | 160606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05年4月12日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公告依据 | 根据《鹏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鹏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的约定 |
| 收益集中支付并自动结转为基金份额的日期 | 2018-12-03 |
| 收益累计期间 | 自 2018-11-02 至 2018-12-03 止 |
| 注:- | |
| 2. 与收益支付相关的其他信息 | |
| 累计收益计算公式 | 基金份额持有人累计收益 = Σ基金份额持有人日收益(即基金份额持有人日收益逐日累加),基金份额持有人日收益 = 基金份额持有人当日持有的基金份额/该基金当日总份额 × 当日总收益(计算结果以去尾方式保留到“分”) |
| 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可赎回起始日 | 2018年12月5日 |
| 收益支付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 |
| 收益支付对象 | 收益支付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
| 收益支付办法 | 本基金收益支付方式为收益再投资方式,基金份额持有人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将于2018年12月4日(收益结转份额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18年12月5日起可通过相应的销售机构及其网点查询及赎回。 |
|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字[2002]128号),对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
|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 本基金本次收益分配免收分红手续费和再投资手续费。 |

注:投资者于2018年12月3日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当日分配收益,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当日分配收益。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任一途径咨询本基金的收益支付详情:

1、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phfund.com;

2、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0755-82353668;400-6788-999(免长途电话费);

3、中国农业银行、交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上海银行、兴业银行、招商银行、平安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民生银行、中信银行、北京银行、中国光大银行、宁波银行、广东发展银行、浙商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浦东发展银行、杭州银行、华夏银行、中国银行、浙江民泰商业银行、南京银行、广州银行、洛阳银行、厦门银行、东莞农村商业银行、天相投资顾问、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杭州数米基金销售、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北京展恒基金销售、上海天天基金销售、国泰君安证券、中信建投证券、国信证券、招商证券、广发证券、银河证券、海通证券、申银万国证券、兴业证券、长江证券、湘财证券、渤海证券、华泰证券、中信证券(山东)、东方证券、长城证券、东北证券、上海证券、平安证券、东海证券、中信证券、山西证券、东吴证券、国都证券、齐鲁证券、光大证券、东莞证券、国盛证券、中信证券(浙江)、财通证券、金元证券、宏源证券、西部证券、中航证券、华安证券、宏信证券、财富证券、中投证券、万联证券、第一创业证券、中山证券、广州证券、广州证券、国联证券、世纪证券、浙商证券、日信证券、华林证券、方正证券、江海证券、华西证券、红塔证券、厦门证券、银泰证券、华宝证券、爱建证券、国金证券、信达证券、华龙证券、民生证券、广发华福证券、东兴证券、五矿证券、西南证券和新时代证券等销售机构的营业网点。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3日

# 鹏华永泰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延长赎回开放期的公告

根据《鹏华永泰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的公告》,原定“鹏华永泰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自2018年11月26日起(含当日)进入开放期,其中,开放申购时间为2018年11月26日至2018年12月21日,在此期间接受投资者的申购和转换转入业务申请;开放赎回时间为2018年11月26日至2018年12月03日,在此期间接受投资者的赎回和转换转出申请。”

为了保护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根据《鹏华永泰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鹏华永泰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的公告》的相关约定,本公司决定延长本基金赎回开放期至2018年12月13日,即开放赎回时间为2018年11月26日至2018年12月13日,在此期间接受投资者的赎回和转换转出业务申请。

投资人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phfund.com)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话费的客户服务电话(400-6788-999)咨询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03日

#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夏财富宝货币市场基金A类基金份额新增北京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北京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肯特瑞财富”)签署的代销协议,投资者可自2018年12月3日起,在肯特瑞财富办理华夏财富宝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000343)的申购、赎回、定期定额申购业务。投资者办理本基金具体业务的数额限制、流程、规则以及需要提交的文件等信息,应遵循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及肯特瑞财富的相关规定。肯特瑞财富的业务办理状况请遵循其相关规定。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渠道咨询详情:

(一)肯特瑞财富客户服务电话:95118、400-098-8511;

肯特瑞财富网站:http://fund.jd.com/;

(二)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

本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

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的代销机构可通过本公司网站刊登的《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代销机构一览表》进行查询,销售机构办理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业务情况的信息可通过本公司网站刊登的《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定期定额开通状况一览表》进行查询。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三日

#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新增北京百度百盈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北京百度百盈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度百盈基金”)签署的代销协议,自2018年12月3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在百度百盈基金开通申购、赎回、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基金明细

| 基金简称 | 基金代码 | 基金简称 | 基金代码 |
|---|---|---|---|
| 华夏成长混合(前端) | 000001 | 华夏经济转型股票 | 002229 |
| 华夏债券A | 001001 | 华夏军工安全混合 | 002251 |
| 华夏债券C | 001003 | 华夏高端制造混合 | 002345 |
| 华夏回报混合(前端) | 002001 | 华夏新起点混合 | 002604 |
| 华夏经典混合 | 288001 | 华夏乐享健康混合 | 002264 |
| 华夏大盘精选混合(前端) | 000011 | 华夏大中华信用债券(QDII)A(人民币) | 002877 |
| 华夏红利混合(前端) | 002011 | 华夏大中华信用债券(QDII)C | 002880 |
| 华夏收入混合 | 288002 | 华夏全球科技先锋混合(QDII) | 005698 |
| 华夏稳定双利债券A | 004547 | 华夏创新前沿股票 | 002980 |
| 华夏稳定双利债券C | 288102 | 华夏可转债增强债券A | 001045 |
| 华夏回报二号混合 | 002021 | 华夏网购精选混合 | 002837 |
| 华夏优势增长混合 | 000021 | 华夏移动互联混合(QDII)(人民币) | 002891 |
| 华夏复兴混合 | 000031 | 华夏行业景气混合 | 003567 |
| 华夏全球股票(QDII) | 000041 | 华夏睿券泰盛定开混合 | 003997 |
| 华夏希望债券A | 001011 | 华夏恒融定开债券 | 004063 |
| 华夏希望债券C | 001013 | 华夏能源革新股票 | 003834 |
| 华夏策略混合 | 002031 | 华夏节能环保股票 | 004640 |
| 华夏沪深300ETF联接A | 000051 | 华夏MSCI中国A股国际通ETF联接A | 000975 |
| 华夏沪深300ETF联接C | 005658 | 华夏MSCI中国A股国际通ETF联接C | 006735 |
| 华夏盛世混合 | 000061 | 华夏研究精选股票 | 004696 |
| 华夏亚债中国指数A | 001021 | 华夏聚惠FOF(A) | 005218 |
| 华夏亚债中国指数C | 001023 | 华夏聚惠FOF(C) | 005219 |
| 华夏睿券泰兴混合 | 004202 | 华夏恒生ETF联接A(人民币) | 000071 |
| 华夏安康债券A | 001031 | 华夏睿券泰荣混合A | 005140 |
| 华夏安康债券C | 001033 | 华夏睿券泰荣混合C | 005141 |
| 华夏鼎茂债券A | 004042 | 华夏睿券泰茂混合A | 004720 |
| 华夏鼎茂债券C | 004043 | 华夏睿券泰茂混合C | 004721 |
| 华夏货币A | 288101 | 华夏睿券泰利定开混合A | 005177 |
| 华夏货币B | 288201 | 华夏睿券泰利定开混合C | 005178 |
| 华夏纯债债券A | 000015 | 华夏永康添福混合 | 005128 |
| 华夏纯债债券C | 000016 | 华夏稳盛混合 | 005450 |
| 华夏双债债券A | 000047 | 华夏行业龙头混合 | 005449 |
| 华夏双债债券C | 000048 | 华夏新时代混合(QDII) | 005634 |
| 华夏聚利债券 | 000014 | 华夏沪港通恒生ETF联接A | 000948 |
| 华夏永福混合A | 000121 | 华夏沪港通恒生ETF联接C | 005734 |
| 华夏医疗健康混合A | 000945 | 华夏收益债券(QDII)A(人民币) | 001061 |
| 华夏医疗健康混合C | 000946 | 华夏收益债券(QDII)C | 001063 |
| 华夏领先股票 | 001042 | 华夏大中华混合(QDII) | 002230 |
| 华夏沪深300指数增强A | 001015 | 华夏消费升级混合A | 001927 |
| 华夏沪深300指数增强C | 001016 | 华夏消费升级混合C | 001928 |
| 华夏上证50ETF联接A | 001051 | 华夏现金增利货币A | 003003 |
| 华夏上证50ETF联接C | 006733 | 华夏现金增利货币B | 001374 |
| 华夏中证5000ETF联接A | 001052 | 华夏3-5年中高级可质押信用债ETF联接A | 006581 |
| 华夏国企改革混合 | 001924 | 华夏3-5年中高级可质押信用债ETF联接C | 006582 |

如上述基金尚未开放、暂停办理对应业务或对其进行限制的,请遵照相关公告执行。当基金开始或恢复办理正常对应业务时,投资者可在百度百盈基金办理其对应业务。投资者办理相关业务的数额限制、流程规则等请遵循上述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本公司发布的相关公告及百度百盈基金的有关规定,百度百盈基金的业务办理状况请遵循其相关规定。各基金的开放状态可通过本公司网站查询。

二、咨询渠道

(一)百度百盈基金客户服务电话:95055;

百度百盈基金网站:https://8.baidu.com/;

(二)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

本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

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的代销机构可通过本公司网站刊登的《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代销机构一览表》进行查询,销售机构办理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业务情况的信息可通过本公司网站刊登的《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定期定额开通状况一览表》进行查询。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三日

证券代码:603879 证券简称:永悦科技 公告编号:2018-076

#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8年12月6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8年12月6日 14点00 分

召开地点:福建省泉州市惠安县泉惠石化园区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8年12月6日

至2018年12月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 | A股股东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1 |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 | √ |
| 2 |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回购公司股份事宜的议案》 | √ |
| 3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1月2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1、3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股份类别 |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A股 | 603879 | 永悦科技 | 2018/11/29 |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 请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委托代理人与2018年12月4日-12月5的上午9:00-11:00、下午14:30-16:30到本公司证券法务部登记。

公司地址:福建省泉州市惠安县泉惠石化园区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邮编:362013

联系电话:0595-87259025;

传真:0595-87269725。

(二)出席现场会议的法人股东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和参会手续;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和参会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和参会手续。

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请参阅本公告附件1。

(三)异地股东可用信函(信函上须注明“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或传真方式登记(以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须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并提交给本公司查验),并经本公司确认后有效。

六、其他事项

(一)会务联系方式:

通信地址:福建省泉州市惠安县泉惠石化园区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务部。

邮编:362013

联系人:程燕蓉

联系电话:0595-87259025;传真:0595-87269725

(二)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3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8年12月6日召开的贵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 序号 |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 |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 | | | |
| 2 |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回购公司股份事宜的议案》 | | | |
| 3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879 证券简称:永悦科技 公告编号:2018-077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持股信息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 年 11 月20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司将于2018年12月6日召开2018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回购股份事项的相关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8年11月29日。有关本次回购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 年11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0)。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2013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2018年11月20日)及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2018年11月29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2018年11月20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 序号 | 股东名称 |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数量(股) | 占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比例(%) |
|---|---|---|---|
| 1 | 陈志山 | 24,910,000 | 30.75 |
| 2 | 平潭上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6,000,000 | 7.41 |
| 3 | 骆洪宇 | 3,500,000 | 4.32 |
| 4 | 黄晓栋 | 2,884,300 | 3.56 |
| 5 | 骆瑞堂 | 2,100,000 | 2.59 |
| 6 | 王焕连 | 900,000 | 1.11 |
| 7 | 张和平 | 463,100 | 0.57 |
| 8 | 杨勇 | 423,300 | 0.52 |
| 9 | 邱荣健 | 368,423 | 0.45 |
| 10 | 周信钢 | 319,500 | 0.39 |

二、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2018年11月29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 序号 | 股东名称 |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数量(股) | 占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比例(%) |
|---|---|---|---|
| 1 | 陈志山 | 24,910,000 | 30.75 |
| 2 | 平潭上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6,000,000 | 7.41 |
| 3 | 骆洪宇 | 3,500,000 | 4.32 |
| 4 | 黄晓栋 | 2,884,300 | 3.56 |
| 5 | 骆瑞堂 | 2,100,000 | 2.59 |
| 6 | 王焕连 | 900,000 | 1.11 |
| 7 | 刘小建 | 485,692 | 0.60 |
| 8 | 张和平 | 463,100 | 0.57 |
| 9 | 杨勇 | 424,200 | 0.52 |
| 10 | 邱荣健 | 350,923 | 0.43 |

特此公告。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3日

证券代码:002796 证券简称:世嘉科技 公告编号:2018-130

# 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本次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77人,涉及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75.48万股,占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总股本0.6726%;

● 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18年12月6日。

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8年11月2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具体详见公司于2018年11月29日披露的《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29)。

根据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公司按照《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了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事宜,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2017年8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

2、2017年8月18日,公司独立董事就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独立意见。

3、2017年8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议案,并就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了意见。

4、2017年8月21日至2017年8月31日期间,公司对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官网进行了公示。公示期满后,监事会对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对公示情况进行了说明。

5、2017年9月8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根据股东大会的决议,公司实施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6、2017年11月15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议案,会议确定了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授予日为2017年11月15日,以18.29元/股的价格向82名激励对象授予199.60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首次授予的199.60万股限制性股票于2017年11月28日在深交所上市。

7、2018年6月5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首次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将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18.29元/股调整为18.09元/股;同意对首次授予的3名离职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5.70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18.09元/股;同意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2018年6月5日,向47名预留激励对象授予22.70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14.47元/股,公司预留部分的22.70万股限制性股票于2018年6月29日在深交所上市。

8、2018年6月22日,公司召开了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首次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议案。

9、2018年7月30日,公司在中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首次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共5.70万股,涉及激励对象3人,回购价格为18.09元/股。

10、2018年10月30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首次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对首次授予的2名离职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5.20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18.